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5-027

##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参与设立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2021-041,2022-003)。

由于该合伙企业变更了部分有限合伙人，近期公司与各方签署了新的《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该合伙企业近日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营业执照，并完成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1、投资的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5MA7DUWMA40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廖文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日

营业期限:2021年12月2日至2028年12月1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庆丰路799弄1号119

2、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出资比例

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出资额及全部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不变，其中部分有限合伙人合伙份额整体转让。具体出资情况变化如下：

变更前：单位:万元

10	黄利红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1	宁波海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2	何健康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3	宁波恒创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12
14	宁波一海三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2.12
15	浙江杰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12
16	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2.12
		合计	47,200	100.00

说明:合计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3、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与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控制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或在其任职。

二、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本情况

经公司自查，发现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名称未发生变化，部分基本信息有发生变更。

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廖文剑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原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庆丰路799弄1号124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2日

营业期限:2021年12月2日至2028年12月1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庆丰路799弄1号119

2、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出资比例

宁波江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出资额及全部有限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不变，其中部分有限合伙人合伙份额整体转让。具体出资情况变化如下：

变更后：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
1	宁波市江北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16.95
2	宁波市中航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200	17.37
3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10.59
4	浙江汇建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5	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6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7	宁波中油东海石油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8	宁波伟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9	宁波晶成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0	宁波凤凰产业集群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1	江洪伟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2	何健康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13	宁波恒创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12
14	宁波一海三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	2.12
15	浙江杰森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12
16	宁波蓝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2.12
	合计		47,200	100.00

说明:合计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变更后：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
1	宁波市江北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16.95
2	宁波市中航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8,200	17.37
3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10.59
4	浙江汇建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5	宁波永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6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7	宁波中油东海石油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	6.36
8	宁波伟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9	宁波晶成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24
	合计		47,200	100.00

说明:合计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变更后：单位:万元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华西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互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由公司为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集团”)提供担保额度5,340万元。

审批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进行互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控股股东进行互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注册信息

公司名称: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忠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42232229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9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阴市华士镇西新村民族路2号

成立日期:1987年04月17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水产养殖;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烟草制品零售;食品销售;民用机场运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水果种植;蔬菜种植;作物种植;树木种植经营;工程管理服务;财务咨询;物业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旅游开发项目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服装制造;服饰制造;面料纺织品制造;产品设计制造;鞋帽设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家用电器销售;珠宝首饰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竹艺产品及原料销售;日用品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玩具销售;照相器材及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包装装潢印刷服务;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

股权结构:江阴联华化纤调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西集团50%的股份，江阴市华士镇华西新村村民委员会持有华西集团20%的股份。其实际控制人为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西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9.34%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华西集团(母公司)财务数据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6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洁特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代码:118010

● 可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 转股价格:47.95元/股

● 转股期限:2023年1月4日至2028年6月27日

● 2025年7月12日至2025年7月25日，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洁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和《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洁特转债”自2023年1月4日起成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48.23元/股。

因公司办理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别归属期“洁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4日起由48.23元/股调整为47.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4日起由48.02元/股调整为47.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日起由48.02元/股调整为47.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2日起由48.02元/股调整为47.9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洁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lt;p